

华南师范大学文件

华师〔2017〕5号

关于做好专业技术岗位补岗聘用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处、各单位：

根据国家、省和学校岗位设置与管理的有关规定，经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启动专业技术岗位补岗聘用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聘用对象

2016年9月1日在册且受聘专业技术岗位的事业编制人员。

二、岗位职数

（一）学校统筹的岗位职数：专业技术二级岗位（教授）：20个；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教授）：80个。

（二）各二级单位统筹的岗位职数：由各二级单位在学校首次核定的各等级专业技术岗位职数内，结合相应等级专业技术岗

位的现聘人数，研究决定专业技术五级及以下岗位的补岗职数。

三、申报条件及聘用程序

(一) 申报条件

按照《华南师范大学首次岗位设置实施方案》(华师〔2011〕123号)执行。

(二) 聘用程序

1. 申报人填写《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岗位竞聘申报表》(附件1)和《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申报副表》(附件2),报所依托的学科或单位,并提供相关有效佐证材料。

2. 二级单位成立补岗聘用工作小组。工作小组对申报人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认真审查。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说明原因退回。

3. 二级单位学术分委员会以业绩为依据,对申报人的师德、教学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等要素进行综合评审,随后党政联席会议确定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教授)的推荐人选,在本单位统筹的岗位职数内确定专业技术五级及以下岗位的拟聘人选,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

4. 学校学术委员会职称评聘与教师发展专门委员会(以下简称校专委会)对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教授)的推荐人选进行评审并公示,对专业技术五级及以下岗位的拟聘人选进行审议,报学校审定。

5. 学校审定后,拟文聘用,与受聘人按规定签订聘用合同,

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兑现受聘人相应岗位待遇。

四、投诉和申诉

在补岗聘用工作中，单位和个人均有投诉或申诉的权利。投诉或申诉按《华南师范大学首次岗位设置实施方案》（华师〔2011〕123号）有关规定受理。

五、工作安排

1. 2017年1月13日前，二级单位接受个人申报。

2. 2017年1月18日前，二级单位完成对申报人的资格审查工作。

3. 2017年2月24日前，二级单位学术分委员会完成评审工作；党政联席会议确定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教授）的推荐人选和本单位统筹岗位的拟聘人选；按规定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

4. 2017年3月10日前，校专委会对二级单位上报的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教授）推荐人选进行评审并公示；对二级单位统筹岗位拟聘人选进行审议。

5. 2017年3月25日前，学校完成审定工作，与受聘人签订聘用合同。

6. 2017年4月，学校拟文聘用，上报主管部门备案，兑现相应岗位待遇。

六、需提交的材料

1.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岗位竞聘申报表（附件1，个人填

报)

2.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申报副表(附件2, 个人填报)

3.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教授)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3, 二级单位填报)

4. 二级单位统筹岗位拟聘人选汇总表(附件4, 二级单位填报)

七、其他说明

1. 各单位应严格按照上级和学校岗位设置与管理的有关规定, 在学校首次核定的各等级专业技术岗位职数内开展竞聘选优工作, 不得突破。

2. 对于首次未核定各等级专业技术岗位职数的, 以现聘专业技术岗位总人数, 按 2: 3: 4: 1 的比例分别核定正高级、副高级、中级、初级岗位的职数; 按 2: 4: 4 的比例分别核定副高级岗位中专业技术五级、六级、七级岗位的职数; 按 3: 4: 3 的比例分别核定中级岗位中专业技术八级、九级、十级岗位的职数; 按 5: 5 的比例分别核定初级岗位中专业技术十一级、十二级岗位的职数, 以上各等级岗位核定数按“四舍五入”法取整。

3. 建议各二级单位补岗评审时, 先研究决定专业技术五级、八级、十一级岗位的补岗职数并评审决定拟聘人选, 再研究决定专业技术六级、九级岗位的补岗职数并评审决定拟聘人选。

4. 申报人应按照学校的时间安排, 认真填报相关表格, 并提

交相关有效佐证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5. 二级单位要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对待补岗聘用工作，精心组织，确保在规定时间内高质量完成任务。资格审查环节采用审核人负责制，公平公正，严格把关，认真审核申报人填报的信息，核对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的真实性。

6. 参照事业编制管理的专业技术全职聘用人员不占职数。预聘制人员不纳入本次补岗聘用。

八、工作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0-85214110

联系地址：石牌校区行政办公楼 603 室

- 附件：
1.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岗位竞聘申报表
 2.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申报副表
 3.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教授）推荐人选汇总表
 4. 二级单位统筹岗位拟聘人选汇总表

华南师范大学

2017年1月9日

附件 1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岗位竞聘申报表

个人 基 本 信 息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参加工作时间	
	所在单位				联系电话			
	现专业技术职务		聘任年月		同级最早专技职务		聘任年月	
	现任管理职务		任职年月		同级最早管理职务		任职年月	
	最高学历		何时何校毕业		最高学位		何时何校授予	
	近五年考核结果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申报岗位名称	申报专业技术____级岗位							
对照华师 (2011) 123 号 文的聘用条件, 列出符合所申 报岗位的选项 条件	担任现聘职务年限	满____年	符合申报选项条件, 共____项					
	选项序号	具体条款内容						

个人声明		本人承诺以上填报内容以及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准确，没有弄虚作假或学术不规范等行为。对违反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愿意按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申报人签名：_____年 月 日					
二级 单 位 意 见	审查意见	经认真审查，_____同志所填内容及提交的材料属实，符合专业技术____级岗位的申报条件。 补岗聘用工作小组组长（签名）：_____（公章） _____年 月 日					
	学术分委员会 评审意见	经评审，认为_____同志已达到专业技术____级岗位的聘用条件。 主任（签名）：_____年 月 日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决结果			
				同意		不同意	
	党政联席会议 意见	经研究，同意_____同志作为专业技术____级岗位的推荐人选或拟聘人选。 主任（签名）：_____年 月 日					
公示情况							
学校学术委员会 职称评聘与教师 发展专门委员会 评审意见	经评审，认为_____同志已达到专业技术____级岗位的聘用条件。 主任（签名）：_____年 月 日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决结果				
			同意		不同意		弃权
公示情况							
学校审定 意见	经审定，同意聘用专业技术____级岗位。						

注：

1. 本表需随附学历、学位、职称证书、管理职务任命文件及满足所申报岗位的选项条件证明材料复印件（由申报对象所在单位负责人与原件核对，确认内容与原件一致后在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
2. 申报岗位名称：指专业技术二至十一级岗位。
3. 资历和业绩的起算日期为首次被聘任现级职务的时间，截止日期为2016年8月31日。
4. 本表不加附页，用A4纸双面打印。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岗位竞聘申报表（填表范例）

个人 基本 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参加工作时间	
	所在单位				联系电话			
	现专业技术职务	教授	聘任年月	2003.9	同级最早专技职务		聘任年月	
	现任管理职务		任职年月		同级最早管理职务		任职年月	
	最高学历		何时何校毕业		最高学位		何时何校授予	
	近五年考核结果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申报岗位名称	申报专业技术 <u>二</u> 级岗位							
对照华师 (2011)123号 文的聘用条件, 列出符合所申 报岗位的选项 条件	担任现聘职务年限	满 <u>13</u> 年		符合申报选项条件,共 <u>3</u> 项				
	选项序号	具体条款内容						
	(2)①	表2-3:广东省“珠江学者”特聘教授						
		表3-11: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第一负责人						
		表3-15:在《Science》上以通讯作者发表学术论文者						

附件 2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申报副表

姓名			申报岗位名称	
任现 专业 技术 岗位 期间 取得 的代 表性 业绩	公开发 表 论文	科研 论文	1.	
			2.	
			3.	
		教学 论文	1.	
			2.	
			3.	
	出版 著作	个人 专著	1.	
			2.	
			3.	
		主编 教材	1.	
			2.	
			3.	
	主持 项目	科研 课题	1.	
			2.	
			3.	
教研 课题		1.		
		2.		
		3.		

附件 3

华南师范大学专业技术二级、三级岗位（教授）推荐人选汇总表

填报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加工作时间	学历学位	专业技术资格	原聘用岗位	拟推荐聘用岗位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4

二级单位统筹岗位拟聘人选汇总表

填报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加工作时间	学历学位	专业技术资格	原聘用岗位	拟聘用岗位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华南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7年1月9日印发

责任校对：张菁 邓静薇